

证券代码：839081

证券简称：凤礼精求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北京凤礼精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马德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285,7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列席 4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副总经理郭凤勇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第三

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定期报告《凤礼精求：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3）及《凤礼精求：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凤礼精求：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285,71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凤礼精求：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71,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马德新、窦静涛、天津众诚嘉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赵曼、王雪静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治理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凤礼精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凤礼精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凤礼精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